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GLE LEGEND ASIA

EAGLE LEGEND ASIA LIMITED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6)

自願公布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布由鵬程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旨在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近期業務發展之最新資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與徐州建機工程機械有限公司(「徐州建機」)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合作協議」)，據此(其中包括)，(i)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租賃有關機器以於本公司之建築項目使用時，將優先考慮徐州建機所製造之塔式起重機及施工升降機，而徐州建機將給予本公司具競爭力的價格；(ii)本公司將協助徐州建機於新加坡推廣徐州建機的品牌及建築機械產品，並提供銷售和維修支援；(iii)徐州建機將委任本公司為其新加坡及鄰近國家之銷售代理；(iv)徐州建機將向本公司之塔式起重機維修人員提供培訓，並於培訓圓滿結束後向彼等頒發證書；及(v)於新加坡申請銀行貸款及融資上，徐州建機將向本公司提供協助。

徐州建機為徐州工程機械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塔式起重機及施工升降機之業務，是中國主要建築機械製造商。

本集團主要從事(i)買賣建築機械及備件、出租經營租賃下的建築機械以及提供建築機械維修及保養服務(「**建築設備業務**」)；及(ii)培植、研究、加工及銷售化橘紅及其幼苗。董事會認為，訂立合作協議將能便利雙方之間的磋商，使雙方能互相利用對方之優勢、資源及專業知識，就於建築業之發展建立穩定互惠之戰略關係，以及加強本集團之建築設備業務，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合作協議為本公司與徐州建機之間的戰略合作提供了框架。未來根據合作協議擬訂立之合作條款將依照本公司與徐州建機可能不時訂立之任何最終項目供應協議之條款而制定。

承董事會命
鵬程亞洲有限公司
副主席
郭培能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郭培能先生、趙毅先生及陳華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永軍先生、徐小伍先生及刁英峰先生。